

南民函〔2025〕62号

办理标志（A）

关于南安市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194号建议的答复

欧阳开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提速养老设施在城市建设的布置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养老事业发展，不断出台新政策，逐年加大投入，完善基础设施，增加养老服务有效供给，积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为进一步提速养老设施在城市建设的布置，我们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加强统筹规划。一是将养老设施纳入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确保养老设施建设与城市发展同步推进。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在编制城市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时，充分考虑养老服务需求，按照人均用地不少于 0.1 平方米的标准，分区分级规划设置养老服务设施。根据《民政部关于进一步扩大养老服务供给 促进养老服务消费的实施意见》提出，要实施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行动计划，指导、督促和检查各地养老服务设施供给保障，确保新建住宅小区配套养老服务设施，老旧小区通过政府回购、租赁、改造等方式因地制宜补足养老设施，并同步开展消防设施改造，切实解决社区养老服务场地和设施严重不足的问题，实施普惠养老城企联动专项行动，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支持专业化、医养结合能力突出的养老服务机构设施建设，持续扩大普惠性社区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二是根据《泉州市民政局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关于加强城区和住宅小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工作的通知》（泉民养老〔2022〕1号）、《泉州市民政局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新建小（城）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专项督查工作方案》（泉民养老〔2023〕4号）等文件精神，新建小区按照每百户不少于 30 平方米，且单处用房建筑面积不得少于 400 平方米的标准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同时，优化养老设施布局，优先在老年人集中居住区域和公共服务设施相对完善的地段建设养老设施，提高养老设

施的可达性和便利性。

二、优化土地利用。优先保障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地需求，将养老服务设施用地纳入年度土地供应计划，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鼓励利用闲置土地或改造利用率不高的建筑建设养老设施。对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可采取划拨方式供地；对营利性养老机构，以租赁、出让等有偿方式供应土地。在办理土地供应手续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土地使用年限和出让底价。

三、完善政策支持。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的政策支持体系，协调相关部门简化养老设施建设项目的审批流程，建立绿色通道，提高审批效率。对于符合条件的养老设施建设项目，优先办理相关手续。全省首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智慧导办，为项目业主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个性化”“全流程”的导办“专家”，开展并联审批，提高项目审批效率。住建局对于养老建设项目涉及消防及施工许可等基建手续的审批手续中，将对项目审批实行并联审批及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缩短项目开工时间。同时按照《南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规定的通知》（南政规〔2024〕9 号）文件要求，对经市政府确认或批准的由社会各界捐建的学校、图书馆、孤儿院、养老院等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免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四、加大资金支持与激励。设立专项财政资金，对养老设施建设给予补贴或税收优惠。对新建、改建、扩建的养老机构，按照建设规模和投资额度给予一定比例的建设补贴；对运营良好的

养老机构，给予运营补贴。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养老设施建设，对社会力量举办的非营利性养老机构，给予一次性开办补助。同时，落实养老机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减免养老机构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性收费。在推广长者食堂及新建或改造提升农村幸福院项目给予 30 万元的建设补助；对乡镇敬老院改造升级和嵌入式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每个给予 100-200 万元建设补助；投入 6405 万元建设老年人养护院；推动南安市养老示范项目落地，建设融优家生活、亲情生活、乐动生活于一体的中高档康养示范社区。

五、加强设施建设。住建部门按照《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三部门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通知》的工作要求，在新出让建设用地时，按照装配式建筑新的面积比例、装配率设定出让条件，落实民用建筑装配式项目。以划拨或土地协议出让方式供地的建设项目，在项目立项时要求采用装配式建造方式，建立项目清单，并做好跟踪指导服务。明确按照《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进行标准化设计，明确养老设施的功能布局、设施配置、服务标准等要求，推广预制化建筑技术，缩短建设周期，降低建设成本，提高养老设施建设质量和效率。同时加强对养老设施建设的质量监管，确保养老设施安全可靠。

在设施建设方面，除了建设大型养老机构外，还将积极推进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在社区内建设小型养老服务中心、日间照料中心等，为老年人提供就近便捷的养老服务。鼓励社区与周边医疗机构、家政服务机构等合作，整合资源，为老年

人提供多元化的养老服务。

非常感谢您对养老事业的关注，也恳请您一如既往地支持民政工作，积极建言献策，多提宝贵意见，以促进我们的工作进步。

分管领导：吴帮助

经办人员：黄惠莲

联系电话：0595-86373661

南安市民政局

2025 年 5 月 2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代表工作委、市政府督查室、柳城街道工作委员会、市自然资源局。（共印 8 份）
